

#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审判执行业务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该项目包含长宁法院审判执行业务经费、案卷数字化管理、陪审员费用、法院接待与送达、安全保卫费用和租赁费用等审判执行工作相关支出。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切实保障我院各项审判业务的顺利开展。		
立项依据	《上海市人民法院业务费开支范围》、沪财行[2005]37号《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印发〈关于制定上海市基层人民法院公用经费保障标准的意见〉的通知》、财行[2001]276号财政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通过对审判执行相关的差旅、邮电等费用、档案保管和数字化扫描经费、法院送达、安全保卫等经费的落实和保障，实现法院各项业务的规范化和细致化，降低司法成本，提升法院办案业务能力和效率。保障法院履行各项职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行[2001]276号财政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和我院财务管理规定。根据相关财务规定，制定项目支付计划并实施。		
项目总预算（元）	15218105	项目当年预算（元）	15218105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审判执行业务费		15218105

项目实施计划	将各项费用落实到职能部门，制定项目相关费用支出计划，并按照财务规章制度支付相应费用。	
项目总目标	依照《上海市人民法院业务费开支范围》相关规定，为我院履行职能做好经费保障的基础上，做好资金的统筹规划，切实提高办案业务效率，把控业务成本，保证各项办案业务的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切实履行我院审判职能，保障案件审判、案件执行工作的有效顺利开展。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95.00%
	财务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支付及时率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全年结案数	≥3.5万件
	全年结案率	≥99.00%
	案卷扫描完成率	=100.00%
	档案扫描准确性验收合格率	=100.00%
	文书送达规范性	=100.00%
	文书送达及时率	≥95.00%
	差旅费报销及时率	=100.00%
效用目标	庭审装备闲置率	0
	单位安全保障级别	提升

双木日物	一审息诉率	$\geq 90.00\%$
	庭审装备故障率	$\leq 2\%$
影响力目标	办案业务及工作运行保障机制	完善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geq 90.00\%$
备注		

#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审判执行业务工作经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建立破产经费保障机制，推动破产审判工作和“执转破”工作顺利开展，从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进一步深化企业营商环境。		
立项依据	《企业破产工作管理经费办法（试行）》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执转破”工作和其他破产审判工作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持，推动破产案件审判工作的顺利开展，运用司法工作机制，维护债权人和其他相关主体的合法权益，同时加快优化资源配置，助推建立健全市场主体救治和退出的长效综合配套机制，优化营商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企业破产工作经费管理办法（试行）》		
项目总预算（元）	2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企业破产工作经费	20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单位制定的企业破产工作经费的实施细则，合理合规的使用相关经费，推进破产案件的顺利开展。	
项目总目标	规范使用和管理企业破产工作经费，推动执转破与其他破产审判工作的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单位制定的相关执行细则，确保破产工作经费使用的合理合规，推动执转破工作的进行。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经费管理制度实施的有效性合规性	有效合规
	预算执行率	≥95.00%
	支付及时率	=100%
产出目标	经费审查完成率	=100%
	相关破产案件的审结率	=100%
	经费审查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破产案件推进度	及时推进
	办案效率	提升
影响力目标	破产案件经费管理工作制度的长效性	建立健全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00%
备注		

#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项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长宁法院信息化新建项目的软硬件开发及部署。		
立项依据	《关于编制2019年度法院信息化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根据最高院及上海高院针对建设“智慧法院”和“数据法院”提出全国法院建设的信息化规划，以及我院信息化建设的客观需要，通过信息化项目的建设提升办案效率，提升司法服务水平，为我院互联网法庭的建设提供强有力的支撑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市经信委的专业评审，我院依据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以及财务规定，严格落实好信息化项目建设的招标、合同签署以及款项支付等相关流程。		
项目总预算（元）	7579753	项目当年预算（元）	7579753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信息化项目建设经费		7579753

项目实施计划	对信息化建设需求进行调研，并及时制定项目建设方案，在2019年11月底前完成所有子项目的建设。	
项目总目标	针对审判、执行、信访等法院业务需求以及上海法院信息化建设规划，开发部署相关软硬件，以建设智慧法院和数据法院为目标，不断提升我院信息化建设总体水平，推进相关信息化项目的建设，提高法院工作质效。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项目建设方案开展招投标等采购工作，所有子项目在11月底前建设完毕并启用，同时完成相关培训工作。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预算执行率	≥95.00%
	招标过程规范性	规范
	项目管理制度实施有效性	有效
	支付执行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新建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100%
	信息化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购置设备到位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新建项目应用情况	=100%
	相关系统兼容性	兼容
	执行调度效率提升	≥5.00%
	审判执行业务效率	提升
影响力目标	信息化建设管理机制	健全完善

影响因子名称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00%
备注		



#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项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对我院已建设的信息化项目及相关系统的软硬件设施做好维护工作		
立项依据	《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17-2021）》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目前法院的立案、审判执行信访等任务都建立在信息化系统和平台上，对相关软硬件以及系统的及时完善维护、排除系统故障是保证法院正常开展工作的基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市经信委的相关预算资金评审批复，由专业的运维保障服务公司技术人员与我院工作人员共同完成对我院已有信息化项目的日常检查、故障处理和系统维护工作。		
项目总预算（元）	1190429	项目当年预算（元）	1190429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信息化运维项目		1190429

项目实施计划	保障法院各类业务正常运转，实现立案、审判、执行等各类工作高效完成	
项目总目标	定期开展系统巡检，实时监测各类业务系统运转情况，确保信息化基础设施完整和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目标	定期开展系统巡检，实时监测各类业务系统运转情况，确保信息化基础设施完整和正常运行。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预算执行率	≥95.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实施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产出目标	软硬件故障排除率	=100%
	信息化运维项目完成率	=100%
	系统维护覆盖率	=100%
	故障维护响应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业务系统运行效率	提升
	信息安全事故数	0
	业务系统故障率	≤2%
	法院业务正常开展率	=100%

影响力目标	信息化运维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完善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00%
备注		

#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

申报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交通工具更新购置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我院业务的顺利实施与开展，我院对已达到报废年限要求的车辆申请报废，并购置新车		
立项依据	《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上海市法院系统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试行）》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办案业务量的不断增加，对执法执勤用车的需求也在不断增长。本次申请报废更新的车辆都已达到规定报废年限，老化磨损严重，继续维修也无法保证正常行驶运行。为了保障办案业务的顺利开展、提升办案业务工作效率，保障车辆行驶的安全水平，特申请对车辆进行更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上海市法院系统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试行）》、我院相关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按照资产处置要求完成对车辆的报废手续，在规定标准内向市财政局申请购置新车。		
项目总预算（元）	8907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8907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车辆购置		890700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车辆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在年内按时完成对车辆的报废与更新购置。	
项目总目标	通过对达到报废标准的车辆的处置与更新，提升车辆运行的安全水平，更好的保障我院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提升办案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各项规定的要求，在2019年11月底之前完成我院车辆的报废与更新工作。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资产产权明确性	明确
	预算执行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采购过程规范性	规范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车辆采购完成率	=100%
	车辆报废完成率	=100%
	车辆验收合格率	=100%
	车辆采购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新购车辆使用故障率	下降
	办案效率	提升
	车辆闲置率	=0%
	节能减排效率	效率提升，排放量减少
影响力目标	车辆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影响因子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00%
备注		